

國立嘉義大學學生申訴案件申請書

郵寄日期： 年 月 日

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

系(所)班		姓名		學號		身份別請勾選 (特殊教育學生需檢 附相關證明文件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教育 學生
現在住址	□□□□□ (郵遞區號請務必填寫。)						
聯絡電話							
申訴理由							
申訴訴求							
證明文件							
以上所述，確認屬實。		申訴學生簽名並蓋章 (學生未滿 20 歲須加家長簽章)					

(四)原處分原因及處分單位意見：

(五)承辦單位意見：

(六)核示：

附註：

- 1、**粗線框內各欄位由申訴學生親自填寫**，申訴理由、申訴訴求請明確填寫清楚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若不敷使用，請另紙書寫。
- 2、證明文件，請申訴人按資料名稱一、二、三順序填註並以紙黏貼，附於申請書後。
- 3、原處分原因及意見(四)，由原處分單位填寫。